## 8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<u>鹤岗市施展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有限公司</u>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<u>鹤岗市施展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有限公司参加(鹤岗市环卫中心</u>)的(<u>环卫中心 2022年冬季-2023年春季清冰雪及设备外包运营服务</u>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业,被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(环卫中心 2022 年冬季-2023 年春季清冰雪及设备外边运营服务) , 承建(承接)企业为企约岗市成展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有限公司) , 从业人员 15 人,营业收入为 (0 万元,资产总额 5 0 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 ;
- 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**企建**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人,营业收入为万元,资产总额为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存物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鹤岗市施展园水绿化工程施工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2年10月21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<del>业</del>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## 1. 小微企业名录

